

风险监测预警

第 2021020 号

漯河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漯河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大风降温风险预警

漯河市气象台 2021 年 10 月 15 日 06 时 20 分《气象灾害预警信号》（2021 年第 2021177 号）发布寒潮蓝色预警信号：预计未来 48 小时内，我市部分地区最低气温将下降 8°C 以上，并伴有 4-5 级偏北风，阵风 6-7 级，17 日凌晨最低气温将降至 4°C 以下。根据漯河市气象局 2021 年 10 月 15 日 08 时发布《天气日报》（2021 年第 38 期）摘要：昨天最高气温 $21.2-21.9^{\circ}\text{C}$ ，最低气温 $14.7-15.6^{\circ}\text{C}$ 。

天气预报如下：

今天白天到夜里：阴有小雨，偏北风 3-4 级逐渐加大到 4-5 级， $12/18^{\circ}\text{C}$ ；

10 月 16 日：多云，偏北风 4-5 级， $4/16^{\circ}\text{C}$ ；

10 月 17 日：晴间多云，偏南风 2-3 级， $7/14^{\circ}\text{C}$ 。

防御指南：

1. 各级政府、功能区管委会及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气象、应急等部门天气情况相关预警信息，加强会商、研判和

调度，按照职责做好预防大风和防降温天气工作。加强宣传指导，采取有效措施杜绝各类因大风强降温天气过程引起的突发事件和生产事故发生。

2. 大风降温天气期间，应关好门窗，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比如阳台上晾晒的衣物、花盆或其它杂物。加固围板、棚架、广告牌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遮盖建筑物资。人员要注意添衣保暖，以免伤风感冒、发烧等疾病；携带口罩、纱巾等防风防尘用品，以免风沙冷空气对身体造成损伤；对热带作物、水产品采取一定的防护措施，在生产上做好对大风降温天气的防御准备。

3. 人员尽量减少户外活动，注意到避风场所避风，户外作业人员要注意安全。停止户外露天、高空作业和水上活动，尽快进入室内，或是进入能防风的场所。不要在广告牌、临时搭建筑物下面逗留。不要将车辆停在高楼、大树下方，以免因吹落的物体造成损伤，建议将车辆驶入附近的地下停车场。

4. 大风天气禁止户外用火，应切断霓虹灯招牌及危险的室外电源，关闭连接室外的煤气、天然气阀门，严防室外烟火。

报：市委、市政府、省应急管理厅

发：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县区、
功能区减灾委员会
